統一證券實習計劃申請資料檢核表

1. 請申請者依申請表內容填寫並繳交此份檢核表，並在已備齊之資料右方檢核欄內打勾。
2. 請將**申請表以PDF檔格式以及檢附資料（請依照編號排列）**寄出，請注意郵件大小不超過10MB，勿提供雲端連結或壓縮檔。
3. 郵件主旨「113年上半年統一證券實習計劃-實習類別-學校系所-姓名」

範例：「113年上半年統一證券實習計劃-經紀部數位金融處-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-王小明」。

1. **本次為113年上半年實習，實習期間為113/03/01~113/06/14。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就讀學校 |  | 就讀系所 |  |
| 目前學歷 | [ ] 大 學[ ] 研究所 | 年級 |  |
| 姓　　名 |  | 手機 |  |
| 電子郵件信箱 |  |
| 序 | 檢附資料項目 | 檢核（已備齊請打勾） |
| 1 | 統一證券實習計劃申請表 | [ ]  |
| 2 | 近一學期在校成績單(能提供歷年成績單尤佳) | [ ]  |
| 3 | *具備其他各項能力之證明* | [ ]  |
| 4 | *具備其他各項能力之證明* | [ ]  |

註：

1. 目前學歷及年級請以現行在學學籍為基準填寫。
2. 如本表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延展。

統一證券實習計劃申請表

|  |
| --- |
| 1.申請實習類別(僅限申請一種) |
| [ ] 經紀部數位金融處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 [ ] 金融商品部交易科[ ] 計量交易部期貨自營科 [ ] 金融商品部行銷企劃科[ ] 計量交易部策略交易科 　　 |
| 2.實習天數(請依據您的修課時程規劃) |
| [ ] 每週固定1天 　　 [ ] 每週固定3天[ ] 每週固定2天 　　 [ ] 其他：  |
| 3.基本資料 |
| 中文姓名 |  | 國籍 |  | 近半年脫帽半身大頭照(請勿提供生活照) |
| 英文姓名 |  | 性別 |  |
| 出生日期(西元) |  | 身份證字號 |  |
| 住家電話 |  | 手機號碼 |  |
| 電子郵件信箱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4.教育背景（請按時間序排列，時間最近的在最上面） |
| 學歷 | 學校 | 主修科系 | 就學期間(西元年月起迄) |
| *研究所/大學*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5.專業能力(1)語言能力 |
| 語言種類 | 檢測名稱 | 檢測機構 | 檢測成績 | 檢測年份 |
| 英文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(2)專業資格證照 |
| 證照名稱 | 授與單位 | 測驗年份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(3)競賽與獲獎 |
| 競賽/獲獎名稱 | 授與單位 | 獲獎年份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期間個人參與競賽之動機目的、擔任職責及具體成果描述(簡要說明250-500字)： |
| (4)其他特殊技能（如影音多媒體/程式語言等） |
| 技能名稱 | 技能概述 | 成果佐證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6.個人經歷(1)社團經歷 |
| 社團名稱 | 職務 | 職務內容 | 任職期間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期間個人成就(簡要說明250-500字)： |
| (2)工作/實習經歷 |
| 公司 | 部門 | 職務內容 | 任職期間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期間個人學習與成就(簡要說明250-500字)： |
| 7.請說明您申請本次實習計劃之動機原因。(限500字內) |
|  |
| 8.請說明您預計在本次實習計劃的學習目標與規劃。(限500字內) |
|  |
| 9.請問您如何得知本次實習計劃？ |
| [ ] 104人力銀行 | [ ] 統一證券官方網站 | [ ] 統一證HR\_FB粉專(PSC Career For You) |
| [ ] CakeResume | [ ] 統一證券社群網站 | [ ] 統一證HR\_IG粉專 |
| [ ] 統一證券校園大使 | [ ] 學校系所辦公室 | [ ] 學校系學會，學會： \_\_ |
| [ ] 實習•工作•心得 | [ ] 學校職涯中心 | [ ] 學校社團，社團：  |
| [ ] 實習透視鏡 | [ ] 學校教授轉知： 　　　　　教授 | [ ] 員工推薦： 推薦者　　　　　員工編號　　　　　　 |
| [ ] 經濟日報 | [ ] 工商日報 | [ ] Dcard |
| [ ] 過往曾參加統一證券產學活動獲得資訊[ ] 理財營 [ ] 投資競賽 [ ] 實習計劃 | [ ] 其他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
| 10.個人資料運用告知事項 |
| 1. 因應101/10/1實施之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本公司基於人事管理的目的，經由本工作申請表之取得，將使用於中華民國領域內，並得以進行搜集、處理、利用您本人所填寫之個人資料，期限不超過六個月。本公司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，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，您可就第3條之規定，隨時提出相關請求。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。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，後續本公司亦將無法與您進行後續作業。
2. 是否以上內容皆屬實，若有虛偽意思表示或有洗錢行為或是有資助恐怖主義，本人同意接受公司解僱之處分。
3. 本人承諾於參加統一證券實習計劃甄選期間，不得以錄影、錄音、文字紀錄或其他任何方式，留存甄選及面談作業之各項內容，亦不得以任何方式對第三人洩露、分享、散播相關內容。
4. 以上三點如均表示同意，請在下方申請人員簽字處簽名。

申請人員：　　　　　（簽名或經電腦登錄點擊發送至本公司即屬同意）申請日期：　　　年　 　月　 　日 |

註：如本表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延展。